

# 臺南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一辦理「學習環境與資源」及「課程、教材與教學」一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融入學習領域研習計畫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臺南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三、臺南市 111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實施計畫。
- 四、臺南市 110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決議。

## 貳、目的：

- 一、結合性別平等教育國教輔導團到校諮詢服務，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評量、學習環境與資源及相關問題之研究發展；亦透過到校諮詢了解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平等教育活動落實情形。
- 二、透過性別平等教育創意教學工作坊，提升教師運用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教學法之能力並期能創新及開發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之教學法。
- 三、鼓勵學校使用觀察、實作、表演、口試、筆試、作業、學習歷程檔案、研究報告等多元適性評量方式以呈現學生學習成果。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下營區下營國民小學

## 肆、實施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4 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 30 分

## 伍、參加對象：

- 一、本市各國小請優先指派未曾參加此類研習之教師參加(社會領域為主，餘不限。)，每校一位參加。
- 二、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教職員、教務人員。
- 三、本場次 110 人次，額滿為止。

## 陸、報名方式：請於 111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前上學習護照報名(研習代號：269909)，參加研習之教師、公務人員得登記 3 小時之研習時數。

## 柒、實施地點：下營國小視聽教室(教學大樓 3F)

## 捌、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教育局補助經費項下支應。

## 玖、預期目標：

- 一、建立學校教師對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能力指標之基本概念。

二、透過實務操練、工作經驗分享激發教師具有融入教學技巧。

三、結合國教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團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教材教法發表，另透過分區到校訪視，提供區域內學校諮詢服務及橫向資源之整合聯繫功能。

壹拾、獎勵：承辦本研習活動有功人員依「台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本權責辦理敘獎。

壹拾壹、本計畫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臺南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融入學習領域研習計畫**  
**(國小場) 課程內容**

111 年 10 月 4 日 星期二		
時 間	內 容	主 持 人
08：40～09：10	報到	下營國小團隊
09：10～09：20	始業式	教育局長官
09：20～10：50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理念	國教署中央課程與 教學輔導諮詢團 謝佩珊教師
10：50～11：00	休息	下營國小團隊
11：00～12：00	性別平等教育融入領域教學分享 (社會領域為主)	國教署中央課程與 教學輔導諮詢團 謝佩珊教師
12：00～12：30	綜合座談	下營國小團隊